

# 嘉兴市政府采购合同

## 一、通用必备条款部分

项目编号：ZJFY-20250004

合同编号：ZJFY-20250004

政府采购计划（预算）确认书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嘉兴市公安局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嘉兴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富显项目管理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 嘉兴市“情指行”一体化实战平台服务项目 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组成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合同文本；
- （2）采购文件与采购投标文件；
- （3）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组成本合同的所有文件必须为书面形式。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时，须提供以上（1）、（3）两项，如由社会中介机构代理，须提供代理协议，合同如有变更的，须提供变更协议。

### 第二条 合同标的与相关属性

- 1、本次采购的是 嘉兴市“情指行”一体化实战平台服务项目
- 2、乙方是否属于中小微企业：是 否
- 3、本合同项下产品属于（可多选）：环保产品；节能产品；进口产品

品目名称（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或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元）	采购金额 （元）
嘉兴市“情指行”一体化实战平台服务项目	详见下表	项	1	491166	490000
合计			1	491166	490000

### 第三条 合同价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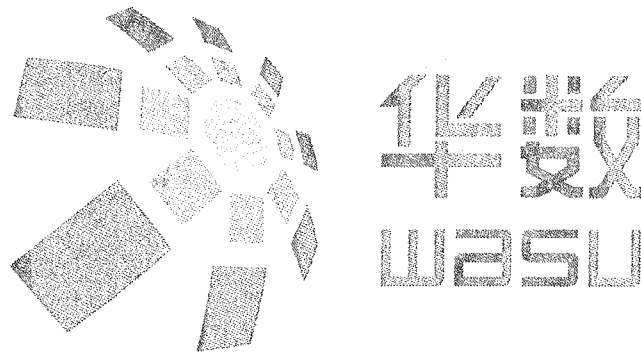
1、本合同项下总价款为 ¥490000 元（大写）人民币 肆拾玖万元整，分项价款在“详见下表”中明确。



(2) 向\_\_\_\_/\_\_\_\_仲裁委员申请仲裁。

#### 第八条 合同备案及其他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一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留采购代理单位存档备查。一份送财政核算支付中心。(若执行“政采贷”，另加二份)



## 二、特殊专用条款部分

### 第一条 服务内容

序号	名称	单位及数量	品牌	型号
(一) 可视指挥				
1	情指门户	1 项	浙公院	定制
2	管理功能	1 项	浙公院	定制
3	勤务报备	1 项	浙公院	定制
4	警力数据	1 项	浙公院	定制
5	地图功能	1 项	浙公院	定制
6	要素上图	1 项	浙公院	定制
7	对接位置网互联网警情报警定位	1 项	浙公院	定制
8	报警人信息核对	1 项	浙公院	定制
9	警情建群	1 项	浙公院	定制
10	一键可视	1 项	浙公院	定制
11	预案配置	1 项	浙公院	定制
12	系统对接	1 项	浙公院	定制
13	移动接处警 APP	1 项	浙公院	定制
14	安保场景	1 项	浙公院	定制
(二) 合成作战				
1	请求服务	1 项	浙公院	定制
2	指令服务	1 项	浙公院	定制
3	多源指令接入	1 项	浙公院	定制
4	卷宗展示和统计	1 项	浙公院	定制
5	标准接口	1 项	浙公院	定制
6	管理功能	1 项	浙公院	定制
7	字典管理	1 项	浙公院	定制
8	日志管理	1 项	浙公院	定制
(三) 警源治理				
1	非结构化语义训练与识别	1 项	大华	定制
2	警情接入	1 项	大华	定制
3	信息补全	1 项	大华	定制
4	标签管理	1 项	大华	定制
5	警情闭环	1 项	大华	定制
6	信息查询	1 项	大华	定制

7	专项分析	1 项	大华	定制
8	警情档案	1 项	大华	定制
9	风险预警	1 项	大华	定制
10	管理功能	1 项	大华	定制
<b>(四) 硬件服务</b>				
1	数据库	1 套	达梦	V8
2	视频转码服务器	1 套	立元	LYT-8005

## 第二条 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壹年；服务期满后，通过验收，绩效评价良好及以上、服务对象满意度高且甲方同意，根据原采购合同的约定续签合同，续签合同期为壹年，续签次数不得超过 2 次，不满足上述要求的甲方将重新组织招标。

2、履行方式：甲方指定方式。

3、履行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第三条 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第四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第五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第六条 质保及维护要求

1、乙方在服务期限内对软件进行免费质保、系统纠错性维护、系统升级及需求优化调整；

2、系统故障的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8 小时(从甲方发出服务请求至乙方服务人员到达甲方需服务的现场，常规故障可先采用电话提供解决方案并解决或利用远程方式解决)，一般故障在 2 小时内排除，特殊故障在 4 小时内排除。若未在 8 小时内响应的，甲方可以有权从其它的供应商中得到服务，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质保期内及售后服务期详细的服务计划详见投标文件。

4、在免费服务期结束前，乙方须对本项目所有产品进行系统全面检查，任何缺陷问题必须由乙方负责整改，完善；在整改、完善之后，乙方须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甲方。

## 第七条 安全管理制度要求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

## 第八条 培训

### 1、培训要求

对业务人员、系统管理人员开展不同功能的使用培训。其中：

(1) 业务人员培训：项目中各系统的使用人员。通过培训，能掌握其日常工作所用系统各功能模块的使用；

(2) 系统管理人员培训：项目中各系统的管理人员。通过培训，能掌握系统的基本维护和日常管理工作，当系统出现一般性问题时，通过培训的系统管理人员能及时解决问题，不影响系统的使用。

### 2、培训方式

培训方式采用集中培训、现场培训、发放宣传材料相结合的方式，针对不同层次的人员，开设不同的培训课程和确定培训方式。

3、培训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4、详细的培训计划详见投标文件。

## 第九条 项目验收

1、验收方式：根据具体委托事项，验收服务工作档案及台账。

(1)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须留存维保记录，并提交甲方盖章及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

2、验收时间：服务事项进行实时验收，服务不合格内容，要求返工并严格记录。

3、验收要求：服务事项应在满足国家、行业、地方规范标准、规定等条件下，符合甲方实际使用要求。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支付款项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服务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嘉兴市公安局

乙方：嘉兴华数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展望路333号

地址：嘉兴市禾兴北路46号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嘉兴秀洲支行

账号：19320101040084997

合同鉴证单位：富昱项目管理咨询(嘉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

签订地点：浙江省嘉兴市

签订日期：2025年3月1日

